2023年定向新疆财经大学“援疆博士师资” 专项计划说明

为加快新疆高校师资队伍建设，根据《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推进新疆教育服务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意见》（教民〔2014〕4号），教育部自2015年起实施“985工程”高校定向新疆高校培养博士学历师资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援疆博士师资计划”）。该计划定向新疆高校就业。2023年，教育部安排我校为新疆财经大学定向培养师资计划1名。

一、招生专业

所需博士学科名称及代码：1202工商管理（120201会计学）

二、报名办法

1.报名条件：按照武汉大学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要求完成报名。

2.材料提交：有意报考“援疆博士师资计划”的考生，申请前与新疆财经大学联系（蔡老师，联系方式：0991-7842054，电子邮箱：xjcjdxrsc@xjufe.edu.cn）。

三、新疆财经大学简介

(一）新疆财经大学简介

新疆财经大学始建于1950年，是一所以经济学、管理学为主，文学、法学、理学、工学协调发展的自治区重点建设大学，现已形成本、硕、博完整的人才培养体系。

学校现有16个院部，在职教职工1300余人，其中专任教师800余人，全日制在校学生1.7万余人。学校拥有1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，8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、26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、13个硕士专业学位类别 、3个自治区一级重点学科(其中1个优势学科，2个特色学科)。拥有42个本科专业，16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、3个自治区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，4个自治区重点专业，5门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，22门自治区级一流本科课程。建有国家级众创空间，被评为全国首批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校。

学校与中国人民大学、中央财经大学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建立了对口支援关系，与西安交通大学、西南财经大学、上海财经大学、东北林业大学等高校建立了合作关系；与美国威斯康辛协和大学、韩国又松大学、俄罗斯新西伯利亚经济管理大学等40余所国外大学建立了合作关系，并与哈萨克斯坦阿克托别州朱巴诺夫大学合作建立了孔子学院。

进入新发展阶段，立足新的历史起点，学校秉持“经世济公、至善至诚”的校训，发扬“自强不息、严谨求实、开放包容、与时俱进”的大学精神，正朝着建设“新疆名牌、西北一流、全国知名、辐射中亚”的自治区特色高水平大学的目标稳步迈进。经过70多年的发展，学校形成“聚焦总目标、建设强财经”的发展目标和有特色、高水平应用型财经大学的办学定位。学校秉持“经世济公、至善至诚”的校训，发扬“自强不息、严谨求实、开放包容、与时俱进”的大学精神，培养了一大批具有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，为新疆的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，为新疆的经济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。

1. 选拔录取及相关待遇

报考该计划的考生通过博士生招生考核办法录取后，须与新疆财经大学签订定向培养协议。

定向考生获得博士学位并按照协议到新疆财经大学工作，薪酬福利、进修培训、劳动关系管理等事宜按照定向高校新疆财经大学相关规定执行。

定向考生如违反与新疆财经大学签订的定向培养协议，学校将依法依规追究其违约责任。